

## 經濟部水利署第二河川局在地諮詢小組第 3 次會議議程

### 壹、主席致詞(10 分鐘)

### 貳、諮詢委員介紹(10 分鐘)

### 參、主辦單位報告(10 分鐘)

為加強本局轄區內各項計畫之民眾參與及各項溝通活動執行成效，本局依據「經濟部水利署各河川局在地諮詢小組設置及作業注意事項」成立在地諮詢小組，原則於每年 6 月及 12 月定期召開(每年 2 次，惟今年受疫情影響，召開時間與次數配合調整)，其任務為(一)聽取河川局各項計畫主要工作及相關溝通活動(指地方說明會、協調會、座談會、工作坊、現場勘查等邀請民眾參與之活動)辦理情形，並提供意見。(二)協調整合民眾在地需求及意見，納入各項計畫推動參考。(三)河川局各項計畫執行期間，外界關切、重大案件或民眾異議之意見諮詢及協調事項。(四)其他水利署交付之意見諮詢及協調事項。

### 肆、案由討論(270 分鐘)

案由一、報告本局各項計畫主要工作、相關溝通活動辦理情形，並簡報說明外界關切、重大案件或民眾異議之案件(如無則免)，提請討論。

說明：由本局規劃課、工務課、管理課及資產課依序就今年度起至 9 月底止執行各項計畫之主要工作、相關溝通活動辦理情形進行說明，並針對屬外界關切、重大案件或民眾異議之案件(如無則免)辦理簡報，並請與會人員提供諮詢意見。

案由二、報告本局補助各縣市政府執行「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水與安全」各項計畫主要工作及相關溝通活動辦理情形，提請討論。

說明：請桃園市政府、新竹縣政府、新竹市政府、苗栗縣政府依序簡報說明前次會議各委員所提意見回應及辦理情形、今年度起至 9 月底各項計畫主要工作及相關溝通活動辦理情形，並請與會人員提供諮詢意見。

案由三、報告本局補助各縣市政府執行「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水與環境」各項計畫辦理情形，提請討論。

說明：請桃園市政府、新竹縣政府、新竹市政府、苗栗縣政府依序簡報說明前次會議各委員所提意見回應及辦理情形、今年度起至9月底各項執行中計畫之提案內容、歷次審查評分作業會議與複評及考核小組會議之各單位及專家學者意見、工程全生命週期各階段生態檢核作業及民眾參與辦理情形簡報說明，並請與會人員提供諮詢意見。

案由四、「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預備工程規劃設計暨用地辦理情形。

說明：請桃園市政府、新竹縣政府、新竹市政府、苗栗縣政府依序簡報說明預備工程辦理情形，並請諮詢委員提供意見及討論以取得共識。

案由五、本局後續推動工程之實施計畫草案內容，提請討論。

說明：1. 依「經濟部水利署辦理中央管流域整體改善與調適計畫執行作業要點」第17點，河川局應就轄內各中央管河川水系、區域排水系統及海岸等，依治理計畫、調適規劃、風險評估、歷年災害、水利建造物檢查、逕流分擔計畫及在地滯洪規劃配合非工程措施等成果，採滾動式調整提報擬辦案件並彙製工程實施計畫。另依作業要點第20、21點，河川局研擬工程實施計畫草案，應與在地諮詢小組討論後，將共識內容之工程案件，彙製工程實施計畫初稿，依水利署通知提報初審。為推動後續工程，爰於本次會議報告已完成之工程實施計畫草案內容，俾利討論達成共識後，辦理後續流程。

2. 請工務課說明目前工程提報流程，並報告各工程實施計畫草案內容，逐案討論。

案由六、「後龍河流域整體改善與調適規劃」第一階段邀集相關單位及民眾進行願景、目標及課題研商討論初步成果，提請討論及確認。

說明：「後龍河流域整體改善與調適規劃」第一階段目前已辦理12場小平台會議及5場公部門平台會議，並針對「水道風險」、「土地洪氾風險」、「藍綠網絡保育」及「水岸縫合」四個課題分析與設定願景、目標研商討論初步結果，提請討論及確認。

**伍、臨時動議(10分鐘)**

**陸、散會**